

神奇的北魏



张小殃 著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神奇的北魏

张小殃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奇的北魏 / 张小泱著. — 西安: 太白
文艺出版社, 2015.10
ISBN 978-7-5513-0836-6

I. ①神… II. ①张… III. ①中国历史—研究—北魏 IV. ①K239.21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215468号

神奇的北魏

作 者 张小泱
责任编辑 周瑄璞 耿 英
封面设计 张小泱 高 瓔
版式设计 高 瓔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 029-87277748
tbwytoutgao@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陕西金德佳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1040mm 1/16
字 数 350千字
印 张 21.5
版 次 2015年10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836-6
定 价 39.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
印厂电话: 029-62826517

我为什么写北魏

名列“二十四史”的《魏书》，是一部记载北魏帝国兴衰始末的史学著作。这部书的作者——时人称为“惊蛱蝶”的北齐大才子魏收，素来狂悖不羁，一贯恃才傲物。他受北齐文宣皇帝高洋之命编撰《魏书》。在这部书中，他指点江山，激扬文字，似是浑然不将任何一位帝王将相放在眼中，但当其笔触写到北魏孝文帝时，他却充满敬仰地赞叹道：“其经纬天地，岂虚溢也！”而《北史》的作者——唐朝的李延寿，也以同样的情怀沿用了这句评语。

“经纬天地”的北魏孝文帝，比之一统华夏的秦始皇、雄才大略的汉武帝、济世安民的唐太宗，毫不逊色。

可事实却是，北魏孝文帝的名声远不及这三位，中国人皆知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知道孝文帝的人却不多，大抵因为世人总喜欢将“帝王功业”与“领土疆域”联系起来，而北魏孝文帝并非开疆拓土、武功赫赫的帝王。

可即便如此，他依然堪称是一代明君、仁君、雄主。

明，是说他从善如流，是非分明；

仁，是说他上抚百官，下恤黎庶；

雄，是说他锐意革新，乾纲独断。

作为帝王，作为一个国家的最高统治者，他的使命，究竟是什么？

答案似乎只有一个，那就是：让他的百姓幸福。

北魏孝文帝不是汉人，他的家族是来自中国北方的游牧民族，但他却抛开狭隘的民族立场，以一种悲天悯人的情怀去对待他的臣民。他深知，经历了长达二百年战乱的中华大地，不能再有无谓的流血和牺牲。于是，他不惜以“消灭”他的民族为代价，来换取一种在他看来价值甚高的共存。

中华上下五千年，数十个王朝，却唯有北魏能孕育这样大情怀、大作为、大建树的帝王。

中国每个王朝都有其独特的气质：周朝朴拙，秦汉刚健，魏晋散逸，隋唐雄浑，宋明市井……而谈及北魏王朝，却唯有“神奇”一词最为贴切。

拓跋鲜卑金戈铁马，在强胡林立的北方大漠脱颖而出，建立北魏王朝，一统北国，兼治胡汉数个民族，开启中国多民族共治之先河；他们本是目不识丁、结绳记事的游牧民族，却将汉字艺术推到一个极致高峰，孕育出让人叹为观止的魏碑书法；他们骁勇强悍，嗜好杀戮，却又是虔心礼佛的佛教徒；丢掉经卷，拿起屠刀，又开中国“三武灭佛”之先驱；放下长剑，摇身一变，便是伟大的艺术家，云冈石窟、龙门石窟、敦煌莫高窟，刀刀惊天动地；他们的歌喉高亢苍凉，《木兰诗》和《敕勒歌》在中国北方久久传唱；铸剑为犁，他们也是伟大的文学家和科学家，《齐民要术》和《水经注》，既是辞藻优美的文学精品，也是资料翔实的科学巨著……

崇文尚武，亦无过于此；大气雍容，开盛唐先河！

就让我们从拓跋鲜卑的遥远传说，开始一部恢宏壮阔的王朝史诗。

目 录

第一章 拓跋鲜卑	1	5. 柴壁之战	75
1. 南迁时代	1	6. 同室操戈	79
2. 拓跋力微	5	7. 仁君图治	86
3. 鲜卑王子	9	8. 南北交锋	94
第二章 代国风云	12	第四章 北国一统	113
1. 雄风重振	12	1. 马踏柔然	113
2. 封代立国	14	2. 扬鞭西北	120
3. 国生内乱	17	3. 策马辽东	133
4. 铁弗大患	28	4. 北国一统	138
5. 风云突变	33	5. 太武灭佛	140
6. 乱伦疑云	37	6. 崔浩疑案	146
第三章 巍巍大国	40	7. 两败俱伤	151
1. 危难之际	40	8. 宫闱惨案	157
2. 南征北战	52	9. 文治帝王	163
3. 魏燕争雄	58	10. 后宫天下	167
4. 帝国初兴	71	11. 股肱之臣	171
		12. 励精图治	176
		13. 权臣乙浑	178

目
录

14. 密定大策	184	第六章 盛极而衰	260
15. 太后临朝	191	1. 致命弱点	260
16. 心生嫌隙	196	2. 祸临宗室	266
17. 禅让之争	201	3. 钟离之战	277
18. 献文之死	203	4. 后妃当国	285
第五章 宏图大业.....	210	5. 惊天之乱	292
1. 仁心帝王	210	第七章 天下布武	303
2. 太和改制	216	1. 河阴之变	303
3. 宏图大业	223	2. 权臣当道 (1)	307
4. 后宫失火	243	3. 权臣当道 (2)	321
5. 江左之憾	250	后记:不要“看上去很美”的时代	
6. 盖棺定论	254		334

第一章

拓跋鲜卑

① 南迁时代

本书的主人公是鲜卑族，确切来说，是鲜卑民族中的一支——拓跋部，即“拓跋鲜卑”。

拓跋鲜卑是一支游牧民族。

“游牧民族”是一个近代才传入中国的词汇，是许多以迁徙放牧为生的民族的共有称呼——这是与汉民族完全不同的族群。所处环境不同，导致文化不同；文化不同，导致心理不同；心理不同，导致习俗不同。建立了强大文明的汉民族认为自己居于天地之中，是最顺应天道的族群。于是，这些温厚的农夫和文雅的士子，就不免戴着有色眼镜称呼这些异族人为“蛮夷”“戎狄”，并称其“被发左衽，人面兽心”，厌恶之情溢于言表。

汉民族和游牧民族的不同可以体现在诸多方面，比如在婚姻问题上，汉民族提倡女人忠贞节烈，游牧民族却能在这个问题上父死子继、兄终弟及——游牧民族对待寡妇的态度是不能有寡妇：父亲死了庶母要嫁给儿子，哥哥死了嫂子要嫁给弟弟，而这种习俗在汉人眼中叫作“伤风败俗”，是奇耻大辱。

然而，另一方面，汉民族却又不吝溢美之词，赞美游牧民族为“天之骄

子”，对他们的骁勇善战有生动而形象的描述。

笔者以为，在民族形象上，汉民族与游牧民族最大的区别，不是“左衽”“右衽”的服饰之别，也不是“守节”“改嫁”的风俗之别，而是深刻体现在两种动物上：游牧民族的标志性动物是马，汉民族的标志性动物是牛。游牧民族骑马射猎，汉民族赶牛耕种。骑马的来去无影，迅猛桀骜；赶牛的不急不缓，沉稳刚毅。

在过去的几千年中，两个族群之间的征战挞伐不绝不休：汉民族有白登之困，也有骠骑将军漠南、河西大捷，游牧民族有颉利可汗被俘，也有陈兵渭水、震动长安；汉民族曾骑着战马，踏过匈奴的王庭，游牧民族也曾入主中原，侵略中原王朝的都城；汉民族让游牧民族“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蕃息”，游牧民族让汉民族“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

这是一场漫长的拉锯战，然而汉人手中的刀剑，似乎远没有游牧民族的箭镞来得灵便。有西方学者认为，一直到公元十八世纪，农耕民族才在世界范围内战胜了游牧民族——在工业革命的滚滚浓烟中，这些天之骄子的苍凉背影悄悄地消失了。

如果用一句话来总结二者的关系，那笔者只能借用李后主的一句词了：剪不断，理还乱！

这是一种难以言说的情怀。

在中国史书的记载中，很多游牧民族都和汉民族有着千丝万缕的血缘关系，司马迁在《史记》中就说匈奴是大禹的后裔，这一点未必可靠，却从侧面反映出二者的复杂牵绊。《魏书》作者魏收在北齐朝廷做官，而北齐皇室是鲜卑化的汉人，并尊北魏为正统，故而魏收在描述拓跋鲜卑时，就收入了一个子虚乌有的“事实”：拓跋鲜卑源出于中原的上古帝王。而唐朝的李延寿在写《北史》时之所以沿用这种说法，也是因为李氏家族曾出仕北魏且有鲜卑血统。

魏收和李延寿皆言之凿凿地声称：拓跋鲜卑，这个来自北方幽远之地的游牧民族，和司马迁笔下的匈奴一样，是地道的“炎黄子孙”。黄帝有个儿子叫昌意，昌意将自己的小儿子分封到北方大漠。这一支系到了大漠，过起了迁徙射猎的游牧生活。他们结绳记事，口传历史，与中原风土大相径庭，

但他们一直坚信自己出身高贵，是黄帝后裔，因黄帝以土德而王，那么“黄帝后裔”就是“地土之后”。在鲜卑语中，“土”发音为“拓”，“后”发音为“跋”，所以他们就以“拓跋”作为部族的姓氏，此即拓跋部的由来。

但更为可信的史料是，鲜卑人出自东胡。东胡原本生活在现在的蒙古高原，民风剽悍，战国七雄中的赵国和燕国曾深受其害。后来匈奴崛起，在游牧过程中，两个民族不期而遇，为争夺水草而发生征战，东胡战败，遂分溪两部，一部退守大乌桓山（今大兴安岭南段），一部退守大鲜卑山（今大兴安岭北段），各自以居住地为族号，就是乌桓族和鲜卑族。

鲜卑族和其他游牧民族一样，并不是“大一统”民族，而是由许多大小不等的部落组成的联盟，拓跋部只是其中之一。在不断的演变过程中，鲜卑族群曾一度在地域上分为三大部：西部鲜卑、中部鲜卑和东部鲜卑。其中，西部鲜卑主要是指河西鲜卑和陇西鲜卑，包括吐谷浑部、乞伏部和秃发部；中部鲜卑主要是指拓跋部，此外还包括后来摆脱拓跋部控制的柔然部族；东部鲜卑主要是宇文部、慕容部和段部。

在最初，拓跋鲜卑人并没有“拓跋”一词的概念，其他部族对他们的称呼为“索头”，“索”就是辫子，说明其时的拓跋部有留发辫的习俗，后来的契丹、蒙古也有类似习俗。到了东汉，匈奴分成南北两部，北匈奴西迁，南匈奴内附中原，一路游牧迁徙的鲜卑人于是填补了匈奴故地，并与留守故地的匈奴人通婚，繁衍了新一代鲜卑人，称之为“拓跋”，即“鲜卑父、匈奴母”之意，这表明拓跋鲜卑有匈奴血统；而至于“黄帝之后”一说，多半是后来拓跋氏为顺利入主中原而进行的附会与加工。

《魏书》和《北史》在记述拓跋部先祖时提到，拓跋始均做部族酋长（鲜卑人称为“大人”）时，曾帮助中原的帝尧驱逐女魃部族，立下了很大的功勋，帝舜还给了拓跋始均一个官职以示嘉奖。这个故事不但不可靠，而且不可考，但从这个口口相传的故事可以看出，拓跋鲜卑对中原有很强的仰慕之情——他们以祖先“出仕”中原为荣。

似乎，这是历史所提供的一个暗示。

酋长之位传到拓跋毛，拓跋鲜卑的实力已相当雄厚，统御三十六部族、九十九大姓，兵强马壮，威震漠北。又过了几代，到了东汉中叶，酋长之位

传给了拓跋推寅，拓跋推寅是个有头脑的首领，他的名字“推寅”即鲜卑语“钻研探究”之意，显然，在族人眼中，他充满智慧，是一位智者式的首领。拓跋推寅见部族的生存环境如此恶劣，于是毅然率领族人进行南迁，他和族人一路辗转，到达的第一站是大泽（今内蒙古达赉湖），可大泽之地昏黑低湿，到处都是湖汊沼泽，环境恶劣，这里不是拓跋推寅心目中适合繁衍生息的地方，稍做准备之后，他还想继续南迁，可还没动身就去世了。

但是，一个信念却深深铭刻在他的子孙后代心中，那就是：永远不停下自己的脚步，要去寻找属于我们的人间乐土！

从此，拓跋鲜卑就走上了一条不断向南迁移的道路，并且在不断南迁的过程中，一步步靠近中原，靠近那流奶滴蜜的天朝上邦！

又过了几代，拓跋邻做了酋长。

有一天，拓跋邻在自己的领地上巡视，忽然遇到了一位“神人”。神人对他说：“你的领地恶劣异常，并非宝地，你应该去寻找更肥美的土地，建造你的牙帐。”这个故事在《魏书》和《北史》皆有记载，很明显是杜撰的神话故事，而根据史家惯用曲笔的传统，笔者怀疑这件事的事实则是：拓跋部遭遇了另外一支强大的游牧民族（有可能是匈奴别部），结果战之不敌，无奈之下，不得不继续迁徙。

但此时拓跋邻年老力衰，自知没有精力，便将这个重任交给了儿子——拓跋诘汾。

拓跋诘汾遵守父亲的命令，带着族人继续迁徙。迁徙之路异常艰苦，山高水远，千难万险，但艰难险阻没能阻挡拓跋先民坚定的步伐！拓跋诘汾和他的族人，披荆斩棘，克服重重困难，终于来到一片水草肥美的草场，这里就是前文所说的匈奴故地——呼伦贝尔大草原。

拓跋鲜卑在这里落脚之后，生活渐渐安定富足。一天，拓跋诘汾带着族人去打猎，却见一辆华盖宝车从天而降，然后从车上走下一位美丽女子，自称天女，受天命与拓跋诘汾做夫妻。面对送上门的好事，拓跋诘汾没有犹豫，和天女姑娘做了一夜露水夫妻。第二天，天女临别前与他相约明年此时此地相会，而后驾车飞天而去。第二年，拓跋诘汾如约而至，那女子果然在老地方等他，并抱着一个男婴。“看，这是您的儿子——您的后人必当世世代代

为帝为王。”说罢离去。拓跋诘汾抱着孩子既茫然又憧憬。因为有这样的故事，所以当时人们传扬说：“诘汾大人无妇家（妻子的娘家），力微大人无舅家！”这个“力微”就是拓跋诘汾和“天女”所生的儿子——拓跋力微。

很明显，这又是一个杜撰出来的神话故事。但是，神话并非空穴来风，在了解“拓跋”一词的含义之后，不难推测，这里的“天女”，其原型其实是一位现实中存在的匈奴女子，也就是说，拓跋力微的母亲是匈奴人，而这一段天仙配，不过是后人为美化拓跋力微的出身所编造的一个美丽故事罢了。

匈奴人的剽悍善战早为中国人所熟知，而鲜卑人也并非等闲之辈，这两个强大游牧民族的水乳交融，将给中国带来天翻地覆的变化。一个非比寻常的时代，正在北方草原悄悄酝酿。

② 拓跋力微

拓跋鲜卑将拓跋力微尊为始祖，可见这个人对于拓跋鲜卑之重要。那么，拓跋力微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北史》说他“有雄杰之度”，《魏书》的说法除了有雄杰之度外还有一句：“时人莫测。”

拓跋力微有英雄豪杰之相，高深莫测，不同常人，是个有抱负、有远见、有谋略的草原枭雄。

有抱负、有远见、有谋略，必定有思想；而有思想的人，大多深沉。根据游牧民族一贯的性格，大部分人活泼好动，热情开朗，所以游牧民族大都能歌善舞。但拓跋力微之所以让“时人莫测”，或许就是因为他与别人不一样，沉默寡言，不喜声张，每当别人载歌载舞之时，他却在角落里黯然销魂，在旁人看来，这位首领，很深沉，很酷。

拓跋力微一生中做过许多事情，但做得最漂亮的，当属以下三件——
第一件，舍生让马。

当时居于拓跋鲜卑西部的一个大部落喜欢恃强凌弱。一天，他们忽然对拓跋部发动袭击，拓跋力微措手不及，全族溃败，于是他只能带着一些亲兵

狼狈地逃到了附近的没鹿回部（位于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

没鹿回部的首领叫纥豆陵（鲜卑姓，后改为汉姓窦氏）宾，收留了拓跋力微。

后来，纥豆陵宾带着拓跋力微一起攻打西部，却惨遭失败，逃跑时，纥豆陵宾不慎把坐骑弄丢了，只好徒步逃命。拓跋力微就将自己的坐骑交给一个部下，让他转送给纥豆陵宾。纥豆陵宾骑上战马，逃回大本营，随后便立刻悬赏，寻找让马之人。但拓跋力微却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没有站出来承认。

终于有一天，有人告知纥豆陵宾送马之人正是拓跋力微，纥豆陵宾大吃一惊，立刻找到拓跋力微，千恩万谢，并坚持要将自己的领地分一半给他，要用分国之举报答让马之恩。

拓跋力微摇头，拒绝了纥豆陵宾的美意。

纥豆陵宾又说：既然你不受领地，那么咱们就结个亲家吧！

于是，纥豆陵宾把爱女嫁给了拓跋力微，拓跋力微成了没鹿回部的姑爷，没鹿回部中很多人都不把他当外人看待，并且纷纷被他的英勇神武所折服。

可纥豆陵宾感觉嫁女还不足以报答救命之恩，就对拓跋力微说：“贤婿啊，还有什么要求，尽管说出来吧！”

拓跋力微想了想，终于说出了自己心中的愿望：“请让我带着拓跋部众，到长川（今内蒙古兴和县）去游牧吧！”

纥豆陵宾立刻就明白了：这小子是个人物，他不愿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遂答应了他的要求。

于是，拓跋力微带着他的部众，迁徙到了长川一带。

当初拓跋力微之所以将战马让给纥豆陵宾，是因为他明白，纥豆陵宾在他落难时收留了他，是他的恩人，自己让马，不过是报恩之举。这说明拓跋力微是一个懂得知恩图报的人，而知恩图报并非易事，何况当时的局面是那样危急，送马就意味着自己生还的机会更少。在拓跋力微心中，有一种价值观高于自己的生命，或许，这也是他能获得拥戴的原因吧！

第二件，迁都图治。

拓跋力微是部落首领的儿子，是拓跋鲜卑的王子，是一条待时而击的草

原狼，绝不甘心久困牢笼，更不甘心受人奴役和驱使。拓跋力微身上有着和刘备相同的元素，他们都是“要做事”的人，而且，在别人的地盘上，他不能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就像刘备坚持离开曹操一样，拓跋力微选择离开没鹿回部。

在长川游牧了十几年，拓跋部渐渐地重又兵强马壮，之前离散的部众也都纷纷归附，拓跋部再次振兴。

纥豆陵宾渐渐年老，临终之前，这位老人告诫两个儿子速侯和回题：拓跋力微是雄主，你们务必要谨慎小心地侍奉他！唯有这样，没鹿回部才能免遭灭亡啊！

纥豆陵宾慧眼识珠，看出拓跋力微是个英雄。他了解自己的儿子，与其自取灭亡，还不如在拓跋力微统治下安稳做个小酋长。

可是，两个儿子却很不服气，纥豆陵宾一死，他们就表现出对拓跋力微的猜忌，也表现出对拓跋部领地的觊觎。而拓跋力微认为，与其坐以待毙，不如率先出击，便决定除掉纥豆陵氏。于是，十分残忍的一幕就发生了。

拓跋力微让武士埋伏帐中，伺机杀掉了妻子纥豆陵氏，然后派人给没鹿回部报丧。速侯和回题一听，急忙赶到拓跋部吊丧，却被拓跋力微轻易拿下，双双被杀。

足智多谋的同时也证明了拓跋力微的冷酷无情。但历史就是如此，有人以道德文章影响历史，有人以手中刀剑开创新局，是是非非难以评说，但单纯以现代价值观评断古人是非，并不可取。

这件事也证明了拓跋力微的处世原则：你们父亲对我有恩，我可以舍命让马；你们对我无恩，我就没必要手下留情；你们觊觎我的部族，我就必须把你们除掉！

当然，更深一层的意义是：拓跋力微因此而获得了更多的人口，壮大了自己的势力——两个舅子一死，没鹿回部就顺理成章地归顺了强者拓跋力微。

拓跋力微励精图治，周边部族纷纷归附，很快他就成为威风八面的部落联盟盟主，“控弦上马二十余万”，统御着二十万精于骑射的武士，威震草原。

在做酋长的第三十九年，拓跋力微将都城南迁到了盛乐。盛乐位于现在的内蒙古中部，靠近中原的同时又能对其他草原部族进行有效控制，而且，

将某一座城池定为都城是拓跋鲜卑在文化上对汉文明的靠拢。“定居城内”和“射猎迁徙”是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而生活方式的变更是改变一个民族最行之有效的方法。当然，此时拓跋鲜卑的城池还不高大，游牧经济仍占有主体地位，但定都盛乐确实是拓跋力微的一个大手笔，此后百余年间，盛乐城作为拓跋部的都城，见证了这个民族的拼搏和荣耀、堕落与屈辱。

第三件，内亲中原。

拓跋力微取得这些成就之后，自信心膨胀，于是开始野望北国，他命令诸部族前来祭天会盟，大小部族都来参加助祭，但白部酋长没有响应号召，观望不至。拓跋力微决定抓住这一机会杀一儆百，于是亲自率军征讨，直捣白部老巢，捕获白部酋长，白部臣服，拓跋部声威大震。

但拓跋力微并非一个只知穷兵黩武的部族首领，在自己的制霸道路上，他有自己独到甚至是高明的见解。他曾对属下说：“我历观前世匈奴、蹋顿之徒，苟贪财利，抄掠边民，虽有所得，而其死伤不足相补，更招寇仇，百姓涂炭，非长计也。”（《魏书》）意思是说：咱们这些游牧民族，比如先前威风八面的匈奴和乌丸，只知道蝇头小利，经常跑到别人边境上烧杀抢掠，而得到的财货物资却远不及损失来得大，结了世仇，招来报复，最终让百姓受苦，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啊！

这意思很明确了，他不赞同游牧民族“游牧加劫掠”的生存方式。

那么，在拓跋力微心中，最佳的生存方式是什么呢？

不久后，拓跋力微与中原的曹魏王朝联姻；几年后，他又派遣自己的儿子拓跋沙漠汗去曹魏做质子。

拓跋力微，这是一位仰慕汉文化的游牧民族首领，他要走一条亲近中原并学习中原的道路。

多年以后，他的一位后人，继承了他的意志，无畏顽固守旧势力，坚持改革，铸剑为犁，褪下胡衣，穿上汉服，谱写了一段慷慨激昂的传奇。

而拓跋力微的儿子拓跋沙漠汗，怀着对汉文化的仰慕之情，踏上了南下的征程，等待他的，又将是什么命运呢？

③ 鲜卑王子

拓跋力微生了好几个儿子，留名史书的只有一个“身长八尺，英姿魁伟”的拓跋沙漠汗。

曹魏元帝景元二年（261年），身着鲜卑服饰的拓跋沙漠汗骑着草原马，来到曹魏王朝的都城——洛阳。在此之前，这位鲜卑王子只见过万里草原、遍地牛羊，只见过长河落日、茫茫苍天……而洛阳，是一座让他震惊的城池！他从未见过如此稠密的人群，也从未见过如此雄伟的城墙，街道笔直宽阔，楼阁富丽巍峨，红男绿女，衣衫绮丽，车水马龙，应接不暇……就是这里吧！拓跋先民苦苦追寻的人间乐土无外如此吧！

这位从北方蛮夷之地而来的鲜卑王子，很快就成为“魏宾之冠”，成为洛阳城中最受欢迎的客人。

为什么曹魏汉人会对拓跋沙漠汗如此欢迎？笔者加以分析，原因总结有三：一、此时拓跋鲜卑实力强大，曹魏不敢小觑，急需拉拢；二、拓跋沙漠汗学习中原礼仪制度，行汉礼、穿汉服，估计也能流利地说汉语，与中原汉人民族隔阂很小；三、拓跋沙漠汗极富人格魅力。

从史书的字里行间不难看出，拓跋沙漠汗是一个纯真、豁达、以诚待人的好青年。

他在洛阳为人质的时候，很快就和洛阳英杰们打成一片。他仰慕中原风流人物，汉人喜欢他英豪气概；汉人从他那里了解北国习俗、草原风物，他通过汉人学习并接受中原的礼仪制度……这是一次深刻而友好的交往。

司马炎于265年逼曹魏元帝曹奂“禅让”，曹魏灭亡，西晋建立。

中原虽然易主，但拓跋鲜卑和中原的关系依然和睦。拓跋沙漠汗因为思念远在北方的老父亲，便向晋武帝司马炎提出请求，要回北方探亲，晋武帝为他举行了盛大的送别仪式，并派人护送。拓跋沙漠汗在拓跋部待了几年，又回到洛阳探望故友，次年归国时，晋武帝又慷慨地送给他极为丰厚的礼品，所有礼品加起来足足装了上百辆牛车。

可是，北上归国途中，拓跋沙漠汗在并州（治所晋阳，今太原）遇到了西晋征北将军——卫瓘。

卫瓘善识人，在此之前，他就听说过拓跋沙漠汗的名声。当这位鲜卑王子活生生地站在他面前时，他猛然发现，这个高大俊朗的年轻人浑身上下散发着英杰之气。与之短暂交谈后，他又惊恐地发现，拓跋沙漠汗身为夷狄，却十分了解中原的礼仪风俗和典章制度。卫瓘不由得产生这样的担忧：如果让这样的雄才回到北方，无异于放虎归山啊！于是他急忙给晋武帝写信，在信中他说拓跋沙漠汗此人“十分雄异，恐为后患”，请晋武帝将拓跋沙漠汗永远质押在洛阳。

但司马炎不想落个出尔反尔的恶名，没有答应卫瓘的请求。

卫瓘不死心，便用重金贿赂拓跋鲜卑各部的酋长，于是原本就不和睦的各部酋长心生嫌隙，不久就起了战乱。

晋武帝遂以拓跋沙漠汗的安全问题为由，将他召回了洛阳。

两年之后，晋惠帝登基，恩准拓跋沙漠汗归国。听到消息的拓跋力微很高兴，让附属的酋长们去阴馆（今山西朔州市朔城区东南）迎接拓跋沙漠汗。在阴馆，这些酋长们见到了久别的太子，为表欢迎，他们为拓跋沙漠汗举办了隆重的宴会。

结果一喝酒，出事了。

按照当时的习俗，拓跋沙漠汗和这些部族首领围坐一起，一边吃烧烤一边喝美酒。酒喝到酣处，天上忽有飞鸟经过，拓跋沙漠汗抬头一看，起了玩心，就对那些酋长说：“就让我打只飞鸟，给诸位助助兴吧！”说罢，他从袖中拿出了一个小玩意儿。

一把弹弓。

需要注意的是，这里的弹弓并非现代人常见的那种“Y”字形弹弓，其实就是一把“弓箭”的“弓”，只不过它的弹药不是羽箭而是弹丸。在古代，汉人经常用这种弹弓进行娱乐或者猎捕一些小型动物，因为杀伤力小，所以并未在军事中崭露头角，史料中也鲜有提及。鲜卑人是游牧民族，擅用长箭大弓，没见识过这种弹弓，兼之这些酋长喝了酒，眼神不清楚，恍惚中，只看见拓跋沙漠汗站起身来，拿着一把空弓，做了一个扩胸运动，然后，地上